國立故宮博物院「邂逅南院-故宮下午茶」表演藝術活動

申請須知

- 一、表演時間:111 年度1月至6月,原則安排於週六演出,演出時間為下午3時-4時。
- 二、演出地點: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1樓兒創中心旁大廳
- 三、申請時間:申請日至11月26日止,以郵戳為憑。

四、申請資格:

- (一)、個人或團體,具有公開演出表演藝術活動經驗者。
- (二)、人民團體、公司、基金會或學校登記立案之學生團體,或具有演出表演藝術活動經驗者。
- (三)、未錄取110年度下半年下午茶之表演團體。

五、申請方式:

- (一)申請前請詳閱「國立故宮博物院『邂逅南院-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』表演藝術活動申請須知、『邂逅南院-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場地與設備表』『邂逅南院-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 Q&A』等相關資訊,以了解本活動演出方式,以及南部院區所提供之表演場地與設施,俾利申請單位設計並規劃表演活動。
- (二)請下載相關文件並詳實填寫,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:

文件1:「邂逅南院-故宮下午茶」表演藝術活動申請切結書 (表一,請下載 word 檔並簽名用印)。

文件 2:「邂逅南院-故宫下午茶」表演藝術活動申請表 (表二,請下載 word 檔)。

文件 3:「邂逅南院-故宮下午茶」表演藝術活動申請演出經費預估表 (表三,請下載 word 檔)。

文件 4:申請單位演出人員之表演影片 (3分鐘以內,含聲音與影像)。

文件5:申請單位立案證明(無則免附)、

演出人員個人得獎證明 (無則免附)、

申請單位表演經歷證明(或照片)、

申請單位與表演人員受扶植或補助證明 (無則免附)、

申請單位得獎證明(無則免附)。

文件6: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。

※備註1:影片請與申請演出內容相符,以利審查作業。審查時將透過電腦播放 影片,檔案請以 avi、mp4、mpg、mpeg、dat、divx、wmv、rm、rmvb等 格式為主。並請務必剪輯成3分鐘以內之影音檔。未依照規定繳交影音 資料者,恕不再另行通知補件。

- ※備註2:文件4影片請繳交光碟片(該光碟請設定不可重覆燒錄)或USB。文件 1、2、3、5、6請繳交紙本與電子檔(彩色掃瞄檔),電子檔可與文件4 影片燒錄至同一光碟片中(該光碟請設定不可重覆燒錄);若無法製作, 則務請提供紙本資料。
- ※備註3:送件不全者,或僅提供隨身碟或記憶卡者,恕不受理。
- ※備註4:經審查錄取單位,應依申請表演內容演出,如未經本院同意更改內容, 不予付款。
- ※備註5:申請過110年度下半年表演團體者,資料已留存,不須再申請111年度 上半年。
- (三)請於寄件前,確認是否已檢附所有相關文件,以及光碟是否可於電腦上順 利讀取。資料請郵寄至 61248 嘉義縣太保市故宮大道 888 號 國立故宮博 物院 南院處 2 科 收,信封上並請註明「上半年故宮下午茶活 動」,並於申請期限內寄送至本院(以郵戳為憑)。

六、演出審查內容與演出金額

- (一)、演出審查內容:
 - 1. 申請單位(含演出人員)之組織架構與演出經歷。
 - 2. 申請案件之表演類別,送審影片之表演能力與藝術水準。
 - 3. 表演內容規劃之完整性、生動性,如能與本院展覽之關聯性及教育性更佳。
 - 4. 經費編列之合理性。
 - 5. 接受國內其他政府機關補助或扶植、或參與國際藝術節表演。
 - 6. 獲得重要獎項。
 - 7. 其他經本院審查委員認可之優良事蹟。
 - 8. 能配合展覽主題及連假主題(如:元旦、春節、兒童節、端午節等)進行演出 者尤佳。
- (二)、演出金額:申請單位之演出費用由本院審查委員核定。

七、審查及結果通知:

凡申請之個人或團體,其資料將由本院組成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,經本院 審查通過後,將通知演出時間及演出金額,並於本院網站公告。

八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表演場地原則上以南部院區博物館1樓大廳為主,場地大小約720 X 360cm, 若表演者每人皆攜帶樂器或道具,建議以25至35人為上限。
- (二)南部院區博物館2樓至3樓為展場,為維護觀眾參觀品質,表演音量不可過大。
- (三)演出時院方會進行全程直播及活動拍攝紀錄。
- (四)表演場地提供之電力提供為20安培以內。

- (五)南部院區為博物館,為維護文物典藏與展示品質,表演場地禁止使用火、 霓虹燈,以及乾冰、瓦斯罐、氫氣罐、煙霧製造器、泡沫製造器等易燃物品, 並禁止飲食與攜帶寵物。
- (六)本活動禁止任何商業行銷或販售行為(含買賣、預訂、產品推銷、招生、宣傳非本活動之贊助廠商等)。
- (七)表演時如有其他特殊設備需求,如鋼琴、讀譜架、特殊麥克風、跳舞踏板等,必須由申請單位自行準備。另讀譜架上建議可自備「夾式小燈」。
- (八)演出時須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。

九、聯絡方式:如有任何問題,歡迎來電、來信詢問。

國立故宮博物院 南院處 2 科

聯絡人:許先生

電話: (05)3620-555 分機 5112 電子信箱: hhi@npm. gov. tw